



大会

Distr.: General
17 December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十六届会议

2020年7月27日至31日，* 金斯敦

议程项目 12

秘书长关于国际海底管理局对联合国海洋
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贡献的报告

大会关于国际海底管理局支持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行动计划的决定

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

回顾关于通过海管局 2019-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工作和高级别行动计划的决定，¹

又回顾 2017 年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宣布 2021 年至 2030 年为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²

承认海管局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之间建立的伙伴关系重要、富有成效并已通过签署谅解备忘录正式确立，³

强调海管局关于促进和鼓励“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的设想系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 1994 年《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提出，在海管局 2019-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和高级别行动计划中确定，⁴

* 原定日期。会议已无限期推迟。

¹ ISBA/24/A/10、ISBA/25/A/15 和 ISBA/25/A/15/Corr.1。

² 第 72/73 号决议。

³ 2000 年 5 月签署；见 ISBA/6/A/9，第 13 段。

⁴ 见 ISBA/24/A/10，第 29 段；ISBA/25/A/15 和 ISBA/25/A/15/Corr.1，第 18-21 段。



考虑到海管局战略计划的九个战略方向对推进“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有重大影响，而且高级别行动计划确定了 12 项高级别行动和 14 项相关产出，它们均与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目标直接相关，

又考虑到行动计划的内容将会继续发生变化，因为海管局成员将通过对海管局 2019-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和高级别行动计划的审查进程等方式，确定并核可新的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通过本决定附件载列的支持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行动计划。

附件

国际海底管理局支持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行动计划

一. 引言

1. “区域”内的海洋科学研究将为和平目的并为谋取全人类的利益进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四三条第1款)。所有国家均有权在“区域”内进行海洋科学研究(同上，第二五六条)。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四三条第3款，各缔约国应参加国际方案并鼓励不同国家的人员和国际海底管理局人员合作进行海洋科学研究，以此促进“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的国际合作。
2. 根据《公约》和1994年《关于执行1982年12月10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的规定，海管局应促进和鼓励在“区域”内进行海洋科学研究，并协调和传播所得到的科学研究和分析的结果(同上，第一四三条第2款)。海管局亦可进行关于“区域”的海洋科学研究。作为其职责的一部分，海管局还有义务鼓励为了发展中国家和技术较不发达国家的利益制定和实施合适的方案，以期：(a) 加强它们的研究能力；(b) 在研究的技术和应用方面训练它们的人员；(c) 促进聘用它们的合格人员，从事“区域”内的研究(同上，第一四三条第3款)。
3. 制定本行动计划的依据是海管局成员根据2019-2023年期间战略计划(ISBA/24/A/10, 附件)和高级别行动计划(ISBA/25/A/15 和 ISBA/25/A/15/Corr.1)所采纳的战略方向、高级别行动和相关产出。

二. 海管局对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贡献

4. 海管局2019-2023年期间战略计划和高级别行动计划强调了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重要性。两份文件均确认海管局致力于促进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相关目标和具体目标，特别是可持续发展目标14(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
5. 高级别行动1.2.2 确认需要“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合作，规划并落实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特别是就涉及在‘区域’内开展海洋科学活动的事项开展合作”。战略方向4.3进一步要求海管局“加强和酌情建立与相关次区域、区域或全球组织，包括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的战略联盟和伙伴关系……以公开和透明的方式分享数据和信息，避免重复工作，并从协同增效中受益，例如与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保持一致”。
6. 海管局长期以来一直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教科文组织海委会)合作，2000年上述两个组织签署谅解备忘录正式确定了这一合作，目的是创造有利条件，进一步加强现有的伙伴关系，更好地满足成员的需求。

7. 在这一背景下，海管局在大会 2018 年和 2019 年核可的现有框架和战略方向的基础上，确定了一系列具体产出，旨在支持实施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并实现确定的科学目标和社会成果(见附文)。

1. 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8. 根据《公约》和《协定》赋予海管局在“区域”内进行海洋科学研究的作用和职责，并依照海管局 2019-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和高级别行动计划所载的战略方向、高级别行动和相关产出，将特别强调以下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a) 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1：增进对“区域”内深海生态系统的科学知识和了解，包括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

(b) 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2：统一和创新“区域”内深海生物多样性评估方法，包括分类识别和描述；

(c) 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3：促进“区域”内活动的技术发展，包括海洋观测和监测；

(d) 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4：增进对“区域”内活动的潜在影响的科学知识和了解；

(e) 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5：促进科学数据和深海研究产出的传播、交流和共享，提高深海知识水平；

(f) 战略研究优先事项 6：加强海管局成员，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深海科学能力。

2. 能力建设/发展和技术转让

9. 在促进和鼓励“区域”内的海洋科学研究方面，《公约》和《协定》赋予海管局的任务的另一个独特之处是有义务帮助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发展科技能力。根据《公约》，所有缔约国自动成为海管局成员，并有义务制定和实施，包括在海管局的主持下制定和实施(《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四三条第 3 款)与“区域”内海洋科学技术和海洋环境保护活动有关的专门培训方案、技术援助和科学合作方案(同上，第一四八条；《关于执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附件，第 5 节第 1(c)项)，使“发展中国家受益”(《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四三条第 3 款)。

10. “区域”法律制度的另一个特别要素是承包者有义务制订培训海管局人员和发展中国家人员的实际方案，其中包括这种人员对合同所包括的一切“区域”内活动的参与(同上，附件三，第 15 条)。此外，海管局逐步建立了若干其他机制，旨在落实国际法规定的要求，例如，“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和实习方案。2018 年，海管局首次推出了秘书长深海研究卓越奖。事实证明，海管局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实施的促进蓝色增长项目深海海底倡议以及海管局与非洲联盟和挪威发展合作署联合实施的非洲深海海底资源项目等近期举措非常成功地发展了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在海洋科学研究领域的的能力。

11. 自 2017 年以来，还特别强调海管局在联合国会议上作出的承诺，即加强发展中国家妇女在“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案中的作用。迄今为止，此类承诺促成培训 133 名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妇女。

12. 随着所有这些举措取得进展并得到加强，预计将为实现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社会成果作出重大贡献。如果此类举措也反映海管局成员确定的优先需要，可能还会更成功，并将更好地体现力求实现的社会目标。

3. 沟通和利益攸关方参与

13. 透明度是善治的必要组成部分，因而是海管局开展活动的基本指导原则。因此，海管局将继续让所有利益攸关方参与制定和实施本行动计划中确定的活动，这些活动对于实现 2019-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和高级别行动计划中确定的战略方向和高级别行动非常必要。

4. 国际海底管理局行动计划的执行、监测和审查

14. 海管局秘书处将通过与教科文组织海委会的双边合作以及联合国海洋机制继续积极参与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筹备和实施。

15. 秘书处还将继续在秘书长向海管局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中汇报进展情况。秘书长还向《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会议提供关于海管局活动的资料，并在议程项目“海洋和海洋法”下向联合国大会作年度发言。

16. 秘书处将制定适当的监测和审查机制，使这一行动计划与海管局成员的需要、《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以及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科学目标保持一致。

国际海底管理局支持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相关战略方向和高级别行动以及相关的短期和长期科学产出

编号	战略方向	高级别行动	短期产出	长期产出
1.	在全球背景下实现海管局的作用			
1.2	建立和加强与有关次区域、区域和全球组织的战略联盟和伙伴关系，以期更有效地合作，按照《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和国际法养护并可持续利用海洋资源，包括酌情集合资源和资金，特别是在海洋科学研究方面，以避免重复工作并从协同增效中获益	1.2.2. 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合作，规划并落实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特别是就涉及在“区域”内开展海洋科学活动的事项开展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联合国十年的执行计划反映海管局在海洋科学研究方面的具体作用和任务 • 通过执行海管局的专门行动计划，对海管局为执行联合国十年作出的贡献进行监测 • 成立海管局深海研究协作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确定和述及海管局对实现联合国十年的科学目标和社会成果所作贡献的重要性和价值 • 通过海管局深海研究协作中心令人满意地开展联合和协调行动
3.	保护海洋环境			
3.3	确保公众获得包括承包者所提供环境信息在内的环境信息，并酌情确保利益攸关方的参与	3.3.1. 为公众获取非机密信息提供便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深海数据的便捷访问途径和功能与网络技术创新保持一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深海数据库作为“区域”地质和环境数据和信息的主要全球数据库全面运作，并被相关利益攸关方有效使用
3.4	制定科学和统计上稳健的监测方案和方法，评估“区域”内活动干扰海洋环境生态平衡的潜在风险	3.4.1. 建立稳健的监测方案和方法，评估“区域”内活动干扰海洋环境生态平衡的潜在风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发用于收集“区域”内活动的相关环境数据的标准作业程序 • 分析和综合承包者、科学界和其他主管组织收集的“区域”内环境数据，以支持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科学和统计上稳健的监测方案和方法，极大改善对“区域”内活动潜在风险的评估 • 确保采用标准化和一致的方法收集和分析“区域”环境数据

编号	战略方向	高级别行动	短期产出	长期产出
			定区域环境管理计划并评估“区域”内活动的影响	
		3.4.2. 不断审查监测方案和方法是否适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汇编、分析和系统性综合历史和当前基线及监测数据,确保监测方案和方法的适当性 • 为“区域”的选定地区编制并广泛传播地区环境评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强海管局确立的监测方案和方法,保护海洋环境不受“区域”内活动潜在风险的影响 • 提高对“区域”内海洋环境状况的认识 • 定期编制并向海管局利益攸关方传播关于“区域”内矿产资源和海洋环境状况的全球长期评估
		3.4.3. 鼓励和促进战略伙伴关系,支持海管局制定稳健的监测方案和方法的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为承包者和相关科学界建立全球环境监测交流共享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建立可持续伙伴关系,极大改进环境监测和管理技术
3.5	制定适当的规章、程序、监测方案和方法,预防、减少和控制对海洋环境造成的污染和其他危害以及对海洋环境生态平衡的干扰,防止海洋动植物群受到破坏,执行《公约》第十二部分涉及海洋环境保护的有关要求	3.5.1. 与承包者、担保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监测“区域”内开展的海底活动对海洋环境造成的污染和危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改进对“区域”内海底活动的潜在污染和其他危害的监测,包括采用预测建模和其他科学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改善全球对“区域”内海底活动潜在风险的了解程度
		3.5.2. 不断审查规章、程序、监测方案和方法,预防、减少和控制对海洋环境的污染和其他危害以及对海洋环境生态平衡的干扰,防止海洋动植物群受到破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适当的科学标准,以拟订关于预防、减少和控制“区域”内活动对海洋环境造成的污染的规则、标准及建议做法和程序 • 确认和巩固用于评估“区域”内稀有或脆弱生态系统以及枯竭、受威胁或濒危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海管局与承包者和科学界合作,提高并充分利用预测环境变迁和“区域”内活动有害影响的科学能力 • 改进科学信息和知识、加强伙伴关系与合作,从而更好地执行有关保护海洋环境免受“区域”内活动有害影响的国际要求

编号	战略方向	高级别行动	短期产出	长期产出
			种和其他形式海洋生物栖息地的标准化科学工具和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处理环境数据和科学知识,以便为实施旨在预防、减少和控制“区域”内潜在活动有害影响的管理措施提供信息 	
		3.5.3. 执行《公约》第十二部分涉及海洋环境保护的有关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研究、科研方案和有关“区域”内活动对海洋环境的污染的信息和数据交流方面开展合作,加强对污染的性质和程度、暴露情况及其传播途径、风险和补救措施的评估 加强发展中国家预防、减少和控制“区域”内活动对海洋环境造成的污染或将其影响降至最低的科技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区域”内活动造成的污染降至最低程度 保护和养护“区域”内稀有或脆弱的生态系统以及枯竭、受威胁或濒危物种和其他形式海洋生物的栖息地 加强研究、科研方案以及信息和数据交流方面的合作并提高发展中国家的科技能力,从而改进《公约》第十二部分有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3.5.4. 鼓励和促进战略伙伴关系,支持海管局制定规章、程序、监测方案和方法的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与包括承包者在内的各利益攸关方建立战略科学伙伴关系,支持制定规章、程序、监测方案和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与包括承包者在内的各利益攸关方加强科学伙伴关系,促成改进环境规章、程序、监测方案和方法的执行情况
		4. 促进并鼓励“区域”内的海洋科学研究		
		4.1 继续促进并鼓励与“区域”内活动有关的海洋科学研究,特别重视与“区域”内活动的环境影响有关的研究	4.1.1. 积极促进和鼓励对“区域”内活动进行海洋科学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案和活动增加 与教科文组织海委会、其他主管国际组织和有关国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于“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增加,全球对海洋生物多样性和资源评估的了解显著提高 	

编号	战略方向	高级别行动	短期产出	长期产出
			科学机构合作,建立伙伴关系平台,以便促进和鼓励从事“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	
		4.1.2. 促进和鼓励与“区域”内活动的环境影响有关的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制定和实施海管局主持的全球深海观测方案/举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强“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及其成果的传播,可持续地为之提供资金,从而夯实关于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功能、深海生物应对海洋环境变化的韧性的知识基础
		4.1.3. 与各国政府、国际组织、承包者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建立战略联盟和伙伴关系,推进与“区域”内活动的环境影响有关的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于战略联盟和伙伴关系增多,与“区域”内活动的环境影响有关的科学研究得到改善 建立合作平台,以便在承包者、科学界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生成和传播科学知识,分享关于评估“区域”内活动的环境影响的科学专门知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于海管局协调开展“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全球对深海环境的了解和认识得到显著提高
4.2	收集并传播已有的研究和分析结果	4.2.1. 加强收集、整理、分析和综合已有的研究和分析结果,特别是承包者提供的研究和分析结果,包括借助海管局数据库,将其作为与深海海底和相关水柱有关的数据和信息的主要储存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于开发和利用创新工具,研究结果和分析的提供情况得到显著改善 有效实施深海数据库的数据管理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开发和应用富有创新、成本效益和实用价值的工具和方法(例如,自动处理和深度学习),用于生物多样性评估 深海数据库成为在“区域”内采集的所有相关环境数据和信息的主要全球开放获取数据库
		4.2.2. 确保及时传播已有的研究和分析结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系统地整理和传播与“区域”内活动有关的现有研究结果和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于更好地收集和传播与“区域”内活动的环境影响有关的

编号	战略方向	高级别行动	短期产出	长期产出
4.3	<p>加强并酌情建立与相关次区域、区域和全球组织,包括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海委会、国际原子能机构和国际水道测量组织,以及欧洲联盟健康、物产丰富海洋联合方案举措等协作方案的战略联盟和伙伴关系,以公开透明的方式共享数据和信息,避免重复工作,并借助协同增效,例如与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相对接,填补第一次全球综合海洋评估(第一次世界海洋评估)发现的知识空白</p>	<p>4.3.1. 建立和加强伙伴关系,改进数据和信息的分享</p> <p>4.3.2. 提高对海管局数据库的认识,将其作为与深海海底和相关水柱有关的数据和信息的主要储存库,宣传海管局数据库在增进全世界对深海的认识和了解方面的潜在贡献,包括在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框架下可作出的贡献</p> <p>4.3.3. 与多个科学伙伴建立伙伴关系,创建、加强和扩大海管局数据库,并促进开展数据分析和综合工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强深海数据库的地理空间分析功能,以满足利益攸关方的不同需求 ● 建立更多伙伴关系,以改善与海洋有关的信息,包括物理、化学、生物和地质数据及相关抽样元数据等多个档案系统之间的数据和信息共享 ● 增进全球对深海数据库的性质和内容,特别是地理空间数据管理部分的认识 ● 开发信息产品,增强深海数据库的数据共享功能 ● 开发和应用标准化深海数据库报告模块 ● 与海洋生物多样性信息系统/教科文组织海委会建立 	<p>研究结果和分析,全球决策进程有更多信息可供参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于海管局系统地传播现有的研究成果和分析,全球对“区域”环境和资源的认识和了解显著提高 ● 决策进程有更多信息可供参考,也更有条件采取最适当的措施,促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保护海洋环境不受“区域”内活动的有害影响 ● 确保数据集有互操作性,以便与其他国际数据库持有者长期、持续地共享数据,从而帮助在全球层面上协调一致地收集和管理数据集 ● 由于能够更多地获取和使用深海数据库中的数据和信息,包括与深海海底和相关水柱有关的地理空间数据和信息,全球对“区域”环境和资源的认识和了解显著提高 ● 与承包商、主管国际组织和科学界合作,为深海数据库开发并启用实时或近实时数据分析、综合及可视化工具和功能

编号	战略方向	高级别行动	短期产出	长期产出
4.4	通过讲习班、赞助出版物以及开放非机密资料和数据，特别是与海洋环境有关的数据，积极主动与国际科学界进行接触	<p>4.4.1. 促进并加强与国际科学界的伙伴关系，包括邀请其参与讲习班和技术出版物相关工作</p> <p>4.4.2. 促进获取与海洋环境有关的非机密信息和数据，并为获得这些信息提供便利</p>	<p>生物多样性数据方面的深海数据伙伴关系，与国际水道测量组织/海底 2030 建立测深数据方面的伙伴关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过新的、能促进合作举措和方案，加强与国际科学界的接触 通过与承包者和科学界开展的多种合作活动，汇总深海数据库中关于海洋环境的科学数据和信息，评估关键的数据缺口 为深海数据库创建用户友好型访问路径和功能 与教科文组织海委会及其他科学合作伙伴协作，通过提供相关培训机会，特别是使用海洋生物多样性信息系统进行生物多样性数据培训，促进不同利益攸关方更多地获取和使用深海数据库(包括海管局-中国联合培训和研究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保数据集有互操作性，以便与其他国际数据库持有者长期、持续地共享数据，从而帮助在全球层面上协调一致地收集和管理数据集 在开放非机密信息和数据、以此为手段实现联合国十年的科学目标和预期成果方面，海管局所作的贡献获得充分承认并产生实际效果 深海数据库成为关于在“区域”内采集的所有相关环境数据和信息的主要全球开放获取数据库 由于利益攸关方能更好地获取深海数据库中的非机密信息和数据，全球对“区域”内海洋环境的认识和了解得到加强
4.5	编写环境基线数据状况摘要，制定“区域”内活动环境影响评估的程序(《公约》第一六五条第 2 款(d)项)	4.5.1. 汇编环境基线数据状况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从制定区域环境管理计划的角度出发，编写区域环境评估报告和数据报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球更好地了解和认识到“区域”内活动的潜在环境影响 编写并定期更新“区域”内矿产资源和海洋环境状况全球展望

编号	战略方向	高级别行动	短期产出	长期产出
		4.5.2. 制定“区域”内活动环境影响评估程序，并酌情传播和公布评估结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预测模型并运用其他科学方法，评估“区域”内活动所致污染和其他危害的潜在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奠定科学知识基础，使海管局能全面执行处理“区域”内活动所造成的环境影响这一任务
5. 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				
5.1	确保各项能力建设方案和措施及其交付都有意义、有成果、高效率、有实效，且符合发展中国家自己确定的需求	5.1.1. 协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地理不利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确定自身的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特别是地理不利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确定各自在“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的优先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的“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的能力显著提高
		5.1.2. 按需调整能力建设方案，以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系统地调整与“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有关的能力建设/发展方案，以满足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确定的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管局的能力建设/发展方案可帮助满足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在“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的需求
		5.1.3. 定期评估海管局实施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的有效性和相关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系统地评估海管局在“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的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的有效性和相关性 	
5.2	为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及其受益者寻求并最大限度地提供筹资机会，同时参与全球融资机制	5.2.1. 促进并加强与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为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及其受益者最大限度地提供筹资机会和实物捐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和促进伙伴关系，以改善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获得的筹资机会和实物捐助情况 增加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获得的筹资机会和实物捐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受益者中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的数量增加
		5.2.2. 参与全球融资机制，为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及其受益者创造筹资机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相关机制，以帮助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筹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可持续筹资计划，以此加强深海研究能力发展方案和举措

编号	战略方向	高级别行动	短期产出	长期产出
5.3	将能力建设措施纳入有关倡议的主流	5.3.1. 在海管局单独以及合作执行的所有项目和活动中，尽可能促进、优先考虑和执行能力建设措施，重点关注发展中国家确定的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管局实施的所有科学研究方案和活动在设计时，都要适当考虑发展中国家确定的能力建设/发展优先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管局对全球为提高发展中国家深海研究能力所作的努力作出贡献
5.4	充分利用承包者培训方案取得的成果，并评估培训方案对能力建设的长期影响	5.4.1. 定期评估承包者培训方案及其对能力建设的长期影响 5.4.2. 促进调整承包者培训方案，以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评估承包者培训方案在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能力建设/发展方面的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于承包者的培训方案能响应所确定的需求，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在“区域”内从事海洋科学研究的能力显著提高
6. 确保发展中国家充分综合地参与其中				
6.3	与缔约国合作，倡议并推动相关措施，使发展中国家人员有机会接受海洋科学和技术培训，充分参加“区域”内活动（《公约》，第一四四条第 2 款 (b)项)	6.3.1. 挖掘针对发展中国家人员的海洋科学和技术培训机会 6.3.2. 积极促进与各国政府、承包者和国际组织的伙伴关系，以保持并创造针对发展中国家人员的培训机会 6.3.3. 确定并制定措施，加强妇女在深海海底相关活动，特别是在深海海底研究中的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为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的人员提供更多的海洋科学和技术培训机会 结合海管局为发展海洋科学研究能力而采用的方案办法，与各国政府、承包者和国际组织建立可持续的伙伴关系 找出妇女在参与和领导“区域”内深海研究方面的挑战，制定纠正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管局发展中成员国在海洋科学和技术方面的能力显著提高 妇女参与和领导“区域”内活动的情况改善 由于海管局采取的措施和开展的培训，妇女参与“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案和活动的情况显著改善
6.4	对企业部和发展中国家可利用的保留区进行详细的资源评估	6.4.1. 根据可用的新数据和信息，对保留区的资源评估进行更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编写并定期更新“区域”内矿产资源和海洋环境状况全球展望

编号	战略方向	高级别行动	短期产出	长期产出
9.	透明度承诺			
9.2	确保开放非机密资料	9.2.1. 促进和加强非机密资料的提供和开放，尤其是通过海管局数据库，特别考虑更广泛地传播与海管局工作有关的信息、分析和决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确保提供和开放非机密信息 • 与教科文组织海委会及其他科学合作伙伴协作，通过提供相关培训机会，特别是使用海洋生物多样性信息系统进行生物多样性数据培训，促进不同利益攸关方更多地获取和使用深海数据库(包括海管局-中国联合培训和研究中心) • 建立并启动深海数据用户组，以提供定期反馈，确保深海数据的维护工作是与时俱进的、是对用户友好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于改善了科学和环境方面非机密信息的提供和获取，全球对“区域”和海管局工作的认识 and 了解得到加强
9.4	建立利益攸关方沟通和咨询战略与平台，促进开放、有意义和有建设性的对话，包括与利益攸关方预期有关的对话	<p>9.4.1. 促进采用宣传和利益攸关方参与战略</p> <p>9.4.2. 酌情促进相关利益攸关方积极参与海管局的工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设置程序，以便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海管局在“区域”内主持的海洋科学研究方案和活动 • 利益攸关方更好地参与设计和(或)执行海管局实施的海洋科学研究方案和活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海管局在“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方面的具体作用和任务的普遍认识和了解得到提高 • 海管局系统和协调地参与就联合国十年开展的宣传活动 • 海管局的活动和方案所作的贡献获认可，被认为对实现联合国十年的科学目标和社会成果具有重要价值